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会议召开时间: 2014 年 5 月 9 日 (星期五) 上午 9: 30
- 股权登记日: 2014 年 5 月 6 日 (星期二)
-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: 否

一、 会议基本情况

- 1、会议届次: 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
- 2、会议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- 3、会议时间: 2014 年 5 月 9 日 (星期五) 上午 9: 30
- 4、会议表决方式: 现场投票方式
- 5、会议地点: 广州市萝岗区云埔一路一号之二公司会议室
- 6、股权登记日: 2014 年 5 月 6 日 (星期二)

二、 会议审议事项

序号	议案内容	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
1	《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》	否
2	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否

3	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否
4	《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否
5	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	否
6	《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	否
7	《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	否
8	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》	否
9	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提供 2014 年度审计服务的议案》	否
10	《公司章程修订（第四次修订）》	是
11	《关于换届选举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（采用累积投票制） 股东表决权总数=持股数×5	否
11.1	选举林瑞荣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
11.2	选举江胜宗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
11.3	选举苏建中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
11.4	选举张振明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
11.5	选举郑台珊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
11.6	选举郭亚陶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
12	《关于换届选举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（采用累积投票制） 股东表决权总数=持股数×3	否
12.1	选举何贤波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
12.2	选举阮吕艳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
12.3	选举姚小义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
13	《关于换届选举宏昌电子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（采用累积投票制） 股东表决权总数=持股数×2	否
13.1	选举彭淑贞为宏昌电子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	
13.2	选举林德明为宏昌电子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	

三、 会议出席对象

1、截止 2014 年 5 月 6 日下午 3 点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

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上述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和行使表决权；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；

- 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；
- 3、本公司所聘请的律师。

四、 登记手续及参会方法

1、登记方式：

(1)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；

(2)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公章）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、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

(3)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请于 2014 年 5 月 7 日下午 16:00 前将有关证件的复印件邮寄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，信函、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。出席会议前凭上述资料于签到处登记，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2、登记时间：

2014 年 5 月 7 日上午 9:30-11:30，下午 13:30-16:00。

3、登记地点：

广州市萝岗区云埔一路一号之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。

五、 其他事项

1、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，出席会议者食、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，并携带身份证明、证券账户卡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，以便验证入场。

3、联系电话：020—82266156 转 4212、4211

4、联系传真：020—82266645

5、联系人：李俊妮 陈义华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4月18日

附件:授权委托书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:

截至 2014 年 5 月 6 日下午 15:00, 本人/本单位持有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股票_____股。

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/女士, 代理本人/本单位出席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, 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, 以及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。

如本人/本单位对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, 则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。受托人该表决意见即为本人/本单位对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。

序号	议 案	表决意见		
		同意	反对	弃权
1	《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》			
2	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		
3	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		
4	《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		
5	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			
6	《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			
7	《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			
8	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》			
9	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提供 2014 年度审计服务的议案》			
10	《公司章程修订(第四次修订)》			
序号	议 案	选举表决权数		
11	《关于换届选举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(累积投票制)	股东表决权总数= 持股数×5		
11.1	选举林瑞荣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		
11.2	选举江胜宗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		
11.3	选举苏建中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		

11.4	选举张振明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
11.5	选举郑台珊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
11.6	选举郭亚陶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
12	《关于换届选举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（累积投票制）	股东表决权总数=持股数×3
12.1	选举何贤波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
12.2	选举阮吕艳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
12.3	选举姚小义为宏昌电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
13	《关于换届选举宏昌电子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（累积投票制）	股东表决权总数=持股数×2
13.1	选举彭淑贞为宏昌电子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	
13.2	选举林德明为宏昌电子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	

注：请在“同意”、“弃权”或“反对”栏之一打“√”，都不打或多打“√”视为弃权。

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：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，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。

委托人签名（或盖章）：
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：
 委托人联系电话：
 委托人股东账号：

受托人签名：
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 受托人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 2014 年 月 日